

第一章 资格预审公告

广东海南先进制造业合作产业园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施工）标段施工招标

资格预审公告(代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广东海南先进制造业合作产业园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施工）(项目名称)已由海口国家高新区管委会(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批文名称：关于广东海南先进制造业合作产业园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编号：海高新函〔2024〕225号(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海口市海广合作发展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政府投资和企业自筹(资金来源)，项目出资比例为：政府投资80%和企业自筹20%，招标人为海口市海广合作发展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海南正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兴趣的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申请人)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建设地点：海口美安科技新城园区内 B0507 地块。

2.建设规模：该项目位于海口美安科技新城园区内 B0507 地块，总建筑面积 96798.28 m²，拟建设包括 10 栋 12-13 层保障性租赁住房，设置保障性租赁住房 1056 套，项目设停车位共 625 个。配套建设给排水、电气、消防、空调通风、光伏、道路广场、停车场、大门、围墙、绿化景观等工程。

3.计划工期：330 日历天加缺陷责任期 730 日历天。

4.招标范围：本次招标为广东海南先进制造业合作产业园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施工）招标，按招标人后续招标时提供的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与相关补充文件包含的所有工程，如有歧义，则以本项目施工图纸为准。

3. 申请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资格预审要求申请人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同时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含以上级）资质或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建市〔2020〕94号】）的规定已换发新证取得相应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申请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本单位注册的建筑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它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3.2 本次资格预审接受 (接受或不接受)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联合体申请资格预审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 (1) 联合体各方必须按资格预审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由联合体牵头单位负责本项目报名、递交资格预审文件等相关事项；
- (2)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项目资格预审；
- (4) 如联合体投标的需指定一家施工单位作为联合体牵头人；
- (5) 联合体成员不得超过 2（含本数）家，申请时需提交联合体协议书，联合体各方须以联合体牵头人的名义参加资格预审。

3.3 各申请人可就本项目上述标段中的1(具体数量)个标段提出资格预审申请，但最多允许中标1(具体数量)个标段(适用于分标段的招标项目)。

4. 资格预审方法

本次资格预审采用有限数量制(合格制 / 有限数量制)。采用有限数量制的，当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多于 60 家时，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限定为 60 家。

5. 申请报名

凡有意申请资格预审者，请于 2025 年 1 月 26 日 20 时 00 分至 2025 年 02 月 06 日 23 时 59 分，从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海口市）（<http://ggzy.haikou.gov.cn/>）进行报名（关注项目）。

6. 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6.1 凡通过上述报名者，请于 2025 年 1 月 26 日 20 时 00 分至 2025 年 02 月 06 日 23 时 59 分，从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海口市）（<http://ggzy.haikou.gov.cn/>）下载资格预审文件。

6.2 资格预审文件每套售价 0 元，售后不退。

7.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7. 1 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申请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5 年 02 月 12 日 10 时 00 分，地点为 海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海口市 315 开标室 (有形建筑市场 / 交易中心名称及地址)。

7.2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或者未成功上传到交易系统的电子申请文件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资格预审公告同时在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海口市）（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9. 其他

9.1 申请人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企业信息管理系统（<http://zw.hainan.gov.cn/ggzy/>）中登记企业信息，然后登入海口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工程建设交易系统（<http://jypt.ggzy.haikou.gov.cn/gb-web/>）下载、查看电子版的资格预审文件及其他文件。

9.2 非电子标（招标文件后缀名不是 .GZBS）：必须使用电子签章工具（在

<http://ggzy.haikou.gov.cn/lists/39?cid=63> 下载签章工具) 对 PDF 格式的电子申请文件进行盖章(使用 WinRAR 对 PDF 格式的标书加密压缩);

9.3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日期前, 必须在网上 (<http://jypt.ggzy.haikou.gov.cn/gb-web/>) 上传 PDF 格式电子申请文件 (使用 WinRAR) 加密压缩, 并在开标现场递交电子版、纸质版申请文件。

9.4 本项目为非电子标。

10.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海口市海广合作发展有限公司

地 址: 海南省海口市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海口国家高新区创业孵化中心 3-A1

联系人: 罗工

电 话: 0898-68689157

招标代理机构: 海南正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海南省三亚市吉阳区吉阳榕根路中华雅苑二期 7 层 703 号房

联系人: 王工

电 话: 19943235040

2025 年 01 月 26 日